

证券代码：835146

证券简称：同欣机械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0年10月13日

生效日期：2020年9月30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地：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芦林工业区一路；

余光海，时任董事长

余天，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余光海、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余天未能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给予余光海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对余天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股转系统做出的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高度重视，公司将积极配合全国股转公司做好后续工作。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